

四川大学法学院 主办

里赞 主编

望江法学

2014年卷 总第八卷

大学法学院 主办

里赞 主编

望江法学

2014年卷 总第八卷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望江法学. 2014 年卷: 总第 8 卷 / 里赞主编. —北京: 法律出版社, 2015. 3
ISBN 978 - 7 - 5118 - 7758 - 1

I. ①望… II. ①里… III. ①法学—文集 IV.
①D90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066638 号

© 法律出版社·中国

责任编辑/陈 慧

装帧设计/凌点工作室

出版/法律出版社

编辑统筹/法律教育出版分社

总发行/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责任印制/沙 磊

开本/787 毫米×960 毫米 1/16

印张/16.5 字数/278 千

版本/2015 年 5 月第 1 版

印次/2015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法律出版社/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电子邮件/info@lawpress.com.cn

销售热线/010-63939792/9779

网址/www.lawpress.com.cn

咨询电话/010-63939796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电话:

第一法律书店/010-63939781/9782 西安分公司/029-85388843 重庆公司/023-65382816/2908

上海公司/021-62071010/1636 北京分公司/010-62534456 深圳公司/0755-83072995

书号:ISBN 978 - 7 - 5118 - 7758 - 1

定价:24.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本卷承四川大学人文社科期刊资助经费(第一批)

资助出版

主 办

四川大学法学院

顾 问

周应德 赵炳寿 黄肇炯

学术委员会

名誉主任 杨泉明

主 任 唐 磊

副 主 任 里 赞

委 员 (按姓氏笔画排列)

万 毅	马静华	王 竹	王建平	左卫民	古立峰
龙宗智	李 平	向朝阳	刘昕杰	杜玉琼	陈永革
陈界融	杨泉明	杨遂全	杨翠柏	里 赞	张家勇
周 伟	金 明	顾培东	唐 磊	徐继敏	曾 彤
谢维雁	魏 东				

主 编

里 赞

学生编辑

陈长宁(常务)	周奥杰(常务)	陈 成
陈 宇	龚得君	洪凌啸
李 鑫	孔德王	田 维
王隆文	杨 丹	

目 录

专题一 四川大学法学院恢复招生三十周年

访谈小组	周应德教授访谈	3
访谈小组	赵炳寿教授访谈	8
访谈小组	秦大雕老师访谈	27
访谈小组	陈康扬教授访谈	33
王有粮	川大法学的文化先驱:邵从恩先生	41
刘楷悦	女性法学教育的地方实践 ——四川公立法政专门学校女子法政讲习科始末	47

专题二 中国民事立法

梁慧星	民事立法、理论、实务若干问题	61
杨遂全 周奥杰	房地权益在城乡居民间的平等分配	81
刘建军	民法基本原则 ——民法基本理念的立法表达	93

论文

李冰逆	两汉书与两唐书之吏传比较:儒法观念与司法实践	103
程德栋	正当防卫的历史溯源考察	114
胡东飞	财产罪的基本体系 ——基于解释论立场的分析	123
李 侠	论危险犯的立法观念	136
徐洋洋	刑事法治与国家治理 ——以犯罪概念的理性转换为视角	149
姚嘉徽	互联网金融风险防控问题的法律分析与对策研究	171
云 闯	股东盈余分配纠纷司法实务研究 ——以我国有限责任公司为视角	184
龙 浩	德国检察制度述评 ——兼论对中国检察制度改革的启示	204
叶燕杰 陈楚君	论人民法院统一垫付证人出庭费用的合理可能性	214
金 明	中国民间对日索赔诉讼中的“国家管辖豁免”问题 ——以重庆大轰炸受害者索赔诉讼为例	227
陈 宇	人权视野下环境公益诉讼何去何从	238
田培沅	中国法律上的消失与回归:非正规经济中的劳动者	246

专题一

四川大学法学院恢复招生三十周年

周应德教授访谈

采访:文 敏 唐凡博 吴 冉 曾笑雨

校对:周奥杰 陈长宁

同学:周教授您好,今年是川大法学院恢复招生三十周年,我们希望能通过今天的访谈,了解一些关于30年前学院建设的历史,同时得到您对我们晚辈的一些指点。

周:我的听力有问题,很多东西听不清楚,所以叫我的老伴来帮助我,她姓沈,你们可以叫她沈婆婆。

同学:婆婆,我们的采访过程能不能进行录音?因为我们后期要整理录音稿编到院庆的期刊里。

沈:可以录音,但是他讲话可能不是十分有条理,如果需要的话,我们可以提供一些书面的资料。因为之前川大曾经专门派文新学院的同学对他进行过采访,之后那些书面资料又是经过我家老先生的整理才形成的——他的文字功底十分扎实。

沈:有些书面资料我可以提供给你们,但是资料没有涉及的,根据法学院这30年的发展历程,如果你还需要了解,就要当面问他。他原来并不是在川大任教,是1985年才从西南政法学院调到川大的——因为川大法学院要恢复。其实川大在新中国成立前就已经有法学院了,但是刚刚解放,就进行了院系调整。西南几个省里凡是有法学院的学校都全部调整出来,在重庆组合成为西南政法学院,川大的法学教育就中断了,直到八五年恢复重建,他就是那个时候和伍老师一起被分配到川大的。伍老师之前就是老川大的老师,院系调整被分到西政,后来又回来。这位老先生已经去世了,现在在世的老一辈里面,我家老爷子的年纪是最大的。

同学:我们想了解一下教授早年的一些情况,比如您的求学之路,以及您为何回到川大法学院来?

周:我毕业于朝阳大学,朝阳大学是一个私立大学,院系设立不严谨。尽管叫朝阳大学,但是它只有一个学院,就是法学院——那时候是允许这样的。后来在抗战期间,陈立夫任教育部长时规范大学的设立——如果只有不到三个学院,就不能称为大学,要三个以上不同学院,有理科,有文科,才

能叫作大学;学院要有三个不同性质的系,才能称作独立学院。朝阳大学只有经济、法律、政治三个系,只能称学院,不能称大学,因此就改称为朝阳学院。我考进去的时候是朝阳大学,毕业了却成了朝阳学院,把我“降了一级”。但是这种等级概念是后来才产生的,在国际上是没有这种等级之分的。

1942年我参加高考,没有考上。1943年考试的时候考过川大、北大等有名的学校,都没有录取,只被朝阳录取了。因为我偏文科,数理化对我来说很难,而朝阳学院恰恰重视文科教学。那时教数学的老师是何鲁,他是重大的校长,有名的教授,但是他一上课就聊天,就给我们讲佛教等。他不重视数学学科,所以我就“混进”了朝阳学院。

沈:他在高中的时候就加入了中国共产党,入党时间很早,解放后,大学生加党员的身份是十分少的,我们国家需要进行法治建设,需要对他这种人才进行重点培养,他正是有了这种身份,最后被选到了中国人民大学进行刑事侦查专业的专门培养,当时刑事侦查专业在我国还处于空白。解放后请来了苏联的两个刑侦专家到人大专门教授刑侦专业,当时这是一个绝密专业。他们在他们班上当了学生支部的支部书记。他专攻这一专业两年,功底十分扎实。回来后他就回到西南政法学院,在那里首创了全国第一个刑事侦查专业。那他为什么又要从西政回到川大呢?因为川大的法学院需要恢复,当时什么都没有,也没有刑侦专业。而当时筹备川大法学院恢复招生的院长是赵秉寿,他也是西政的,正好我们家老先生又是第一个建立刑侦专业的,所以赵秉寿就邀请他一起来到川大。本来他应该是到社科院的,最后被调到了川大,因为他的专业不仅是在西南的首创,在全国也是第一个。这样就回答了你们的问题。

周:我考上那所学校的时候已经是党员,高中入的党,当时还是国共合作。一年以后皖南事变发生,第二次反共高潮来到。当时所有的党员全都转到地下,党员之间实行单线联系,支部解散,小组解散。在这种情况下我到的朝阳,当时党组织已经停止发展,后来内战就开始了。即使是同在朝阳的党员同志相互之间都不联系,但是可以凭着党员的直觉有所感觉。我高中入党时的支部书记也在朝阳,他高我一级,读的是经济系,他叫倪永业。我入党时是他领誓的,当时找不到毛主席的像,就在高中学校后山上对着列宁的像进行入党宣誓。现在的宣誓一般要举右手,我们当时没有规定,都自觉地举左手,我宣誓永不叛党。跟倪永业一同考进朝阳经济系的另一个党员叫骆安庆,他们俩是我接触到的两个地下党员,我有什么困难的事情都会请教他们。毕业后法学专业的很多同学都选择当法官,解放前做法官必须

从书记官做起。当时审判官、推事、检察官都是法官,但是书记官不是法官。书记官不能过问案件内容,只能做记录、整理笔录、发传票、开传票、开押票。书记官就做这些事务性的工作,但是审判过程中,书记官对庭审记录有拒绝更改的权利。审判官与检察官是设置在一个机构里。当时没有检察院,只有检察署,检察署归法院管,里面也设有书记官。

同学:周教授您1985年到了川大开始筹建硕士点,招收硕士生,能否跟我们讲一下这个过程呢?

周:我到川大的时候是赵铎任书记,我和伍柳村是一张介绍信介绍过来的,伍老师原来就是川大的副教授,后来调到西南政法学院后,他的系主任要求他将级别降为讲师,后在西南政法学院我们一起提为副教授,最终到了川大后我们还是副教授。

解放后各个大区要成立政法专业院校,西南、西北、中南等都成立了。东北本来也要成立的,但是当时吉林大学不同意放弃它的法学院,所以全国各个大区唯独东北没有政法专业类院校。我们从人民大学学成归来后都回到了各个大区,当时学的不叫刑事侦查学,叫苏维埃犯罪对策学。我到了川大法学院后就建立了苏维埃犯罪对策学这一学科,更名为犯罪对策学。85级是我教的第一届学生。后来司法行政部说社会主义国家不应叫犯罪对策学,要求更名,几经易名后定为刑事侦查学。

同学:您哪一年开始招的研究生,当时还有没有其他专业有硕士点?第一届招了几个硕士?

周:我八五年建立了第一个刑事侦查硕士点,只招收了一个学生,我的要求很严格,当时报考的有五六个人。之后我每年基本都只招4个学生,有一年例外地招了6个,原因是有一个学生非常优秀,但是他的成绩排名排在了第六名,所以我就直接招了六个人。他的名字是陈杰森,现在是安徽大学法学院院长。那个时候,老师的招生自主权比较大。我对任何学生都是公平的。

同学:当时第一次招研究生有没有什么困难呢?

周:当时要负责给那些自己找不到工作的学生安排工作。如果安排不出去的,档案就继续放在学校档案室里,明年继续安排,但是要收500元档案管理费。当时我有个学生叫鲜铁可,他没有被安排出去,他也没有钱,学校要把他的档案寄回原籍。他和我说明情况后,我也不同意。就找到学校管档案的副校长,他是江姐丈夫前妻的儿子。我说今年暂时给他找不到“婆家”,可不可以把他的档案暂时保管到学校,明年再找。他不同意,我就给他讲,你无非是要钱嘛,我就把钱“咣”的一声拍在桌子上。“给我留下来,我给你钱。”这个人很有涵养,没有给我发火。(笑)只是说“今年不行了,学校另

有规定,给钱也要发回原籍”。我就告诉那个学生说,有没有能力再读下去?于是我把他介绍到武汉大学读博士。毕业以后,现在是最高人民检察院申诉厅的副厅长。

刑侦有两个专业,一个是侦查专业,一个是技术专业。技术专业要招理科生,请的有一个副教授,把他请到学校来,教理科生。我名下的研究生就要招文科生,但我只教他们刑事侦查,理科的呢,就由他们来教。

沈:如果我没有记错的话,老先生招的第一届刑事侦查的研究生中有林之华。我记得当时招的研究生的数目很少,主要目的是保证研究生的质量。老先生,第一届的研究生还有谁,你记得吗?

周:不记得了。

沈:黄河是第一届的研究生吗?

周:不是,第一届的研究生是林之华,他是第二届的。

沈:黄河和鲜铁可是同一届的研究生。他们两人现在都在最高人民检察院,黄河是最高人民检察院的公诉厅厅长。

周:鲜铁可是最高人民检察院的申诉厅的副厅长。

沈:说到现在在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的学生,老先生还有一位叫陈晓的研究生,他现在在最高人民法院工作。

周:在执法机构里面,我还有一个学生是公安部党委常务部的部长,有七八个学生是公安部党委的副部长。

同学:周教授刚刚跟我们谈了第一届和第二届的研究生,接下来请问您招的第三届研究生有几位?

周:6位。说到第三届研究生,我当时非常欣赏陈洁森这个学生。我为了要招陈洁森这个优秀的学生,那一届就破格招了6位研究生。

同学:教授您有没有遇到过非常有纪念意义的可以在校庆上和大家分享的事情?

沈:这个问题我替教授回答了。当然有啦!2012年教授接到一个通知,通知邀请他到北京去领奖。

同学:什么奖项呢?

沈:全国法学的授奖,奖励杰出的资深法学家。这个颁奖仪式,国家领导人都要参加的。这个会议的目的就是彰显国家没有忘记,也不会忘记老一辈的法学家。在整个西南地区,重庆有2个,川大有1个,全国一共才25个。老先生现在91岁了,国家还给他这样的荣誉,这让我们都很激动。还有,他从事法学教育这么多年,国家也给了他一个国家津贴,这个津贴是终身的,是国务院给的一个荣誉。

沈:老先生的党龄有七十多年了呢。

同学:我们想了解一下老先生当时积极入党的心理活动。老先生18岁就成为一名优秀的共产党员,老先生有没有受到谁的影响?

沈:第一个原因是老先生小时候受到英勇牺牲的共产党壮士的激励。第二个原因是他家庭的影响。他的哥哥参加了共产党。另外呢,就是他进入中学后,受到学校的影响。老先生毕业于重庆市一中,他受到很多他的同学的影响。老先生入党的时候,正是革命低潮的时候。

沈:重庆地下党还有一个特殊的情况。当时如果上层叛变,地下党百分之八九十就受了迫害。叛徒为了活命,不会一次性交代所有的成员,而是选择保留一部分。非常幸运,老先生就是这一部分里面。

周:书记、副书记、市委委员都被捕叛变了。连续经过三个叛徒叛变都没有出卖我,这是很神奇的。

同学:教授还有没有对川大法学院的寄语呢?

沈:现在川大法学院的毕业誓词就是他对你们的寄语。

赵炳寿教授访谈

采访:刘 伟 刘宸言 朱施洁 胡 希 张 婵

校对:孔德王 陈长宁

教授:你们想问些什么方面的问题呢?

同学:就是想请您谈一下我们学院恢复招生的经过以及相关的一些故事。

教授:那好,我先说,之后你们还有什么问题再问好吧!

1984年,也就学院恢复招生那年,筹备组只有三个人,除了我以外,还有秦大雕和郭炳和。郭炳和老师现在已经离休了。他是西南政法毕业的,1955年的时候,我当助教,他在读书。还有一个是秦大雕,他是1958年毕业的,他进校的时候我正在当助教。筹备组就是我们三个西南政法大学的。我是分配来的,他们是调来的。1983年开筹备会在西南政法,我和秦老师两个去了。当时,司法部夏司长、司法部的一个司长和高教部联合召开的西南片区片会,包括云南、贵州、兰州,决定恢复川大法律系。

我个人的情况与法律系的发展有点联系,法律系如何撤销,如何院系调整,我是见证人。我原来是四川大学法律系的,解放后入校的,是新中国成立后第一批读法律的学生。1952年院系调整,我读法律系的时候,高年级的同学早就去参与司法改革去了,我们低年级的同学就去宣传土改,后来1951年回来继续读一年级,很多同学就去搞社会活动去了,也就是说,我是最后一届。1952年院系调整我们是二年级,就调到西南政法大学去了。原来四川大学法学院有三个系,分别是法律系、政治系、哲学系。这三个系因为刚刚解放,老师少,而且科目都敏感,讲政治的都是马克思主义,讲法律的老教师都是讲当初国民党的六法的老师,不仅教师缺乏,教材也缺乏。所以中央决定,政治系、法律系必须调整,调整到重庆,调到西南革命大学。这些学校110年校庆上有的,这个简介把历史讲了。院系调整的时候是10月12日,这儿有一张照片。院系调整前的那个班,当时我是班长,跟你们现在年龄一样大,这张照片是唯一一张。为什么建系我又参加了?因为我在西南政法教了二十多年的书,院系调整后我留校当助教,1954年毕业,当时21岁。后来到了“文革”,四川革委会就宣布西南政法停办撤销,所有老师解散,我的

档案就被调到了川外。我在川外教政治课,我就利用这个机会,要调回成都。我就跟这边联系,组织部长是郭炳和老师。我给他讲我要回川大,他说我们川大没有法律系,我说没有关系,我可以先教别的。但是四川省组织部让我到党校去,叫我去党校教书。但是这儿是我的母校,我不去党校,就通过高教局,高教局有很多都是组织部的在负责,我还是教书合适。开始我在教务处做函授教育做了一年,之后调到了哲学系,教现代西方哲学,因为我原来是教法律史、法律思想史。在哲学系教书已经是75年了。我是1973年调回来的,教到1983年。我是1960年当讲师的,也就是老讲师了,让我来筹备恢复招生,就是这个过程。陈康扬老师是华东政法学院毕业的,他在教法律哲学,陈康扬也调回来了。秦大雕老师是1958年毕业的,也是学法律的,就让我们共同来筹建。所以说院系调整我是见证了。从院系调整到撤销,历史就是这样。恢复之后,从1983年到1995年我退休,又是十三年,这十三年我都在此。原来我是副主任,以前是没有主任的,秦大雕是总支书记,他还兼任第二副主任,管后勤,实际上我们就两个领导。后来又调了程一宽来当副书记。84年才招五十个学生,五十个好少嘛,所以当时的领导只有三个,教师也只有三五个。第一门课法学理论是我上的,其他的是七凑八凑的,开始上课就是这样。教师少怎么办,就在1984年毕业的学生里面留了三个,有潘利平,还有安丽萍,安丽萍是教经济法的。另外,从西政80级招了两个,就是李平和里赞。里赞是1984年西南政法首届毕业生,我们就把他留下来了,你们的副院长就是这样来的。还有两个待聘的老师,是郭秋华老师和周威老师。周威老师是西南政法1979年入校的,毕业了没分单位,在人事处待分,就把他也吸收进来。郭秋华原来是泸州医学院的,从重庆医学院毕业的,在泸州读书。他爱人在川大,1983年他调来了,还没分配,我们就把他找来教法医。1984年就只有这么几个老师,我把照片给你们看……(大家看照片)

(老教授指着一张照片)这张照片是唯一一张。1984年,我们是白手起家,老师少。1983年我在西政开会。我的老师是伍柳村老师,伍老师是院系调整调到西政的,后来因为其他的问题调到成都了,随后落实政策就回西政教刑法去了。虽然他都71岁了,但他还是想回川大教书。伍老师就给我出主意,教我如何办系,而且说起点要高。你们想,当时我们法律系停办了好多年,全国法律只有北大和人大在教书,哪来那么多老师呢?老的老师都老了,年轻的老师像我们,都耽误了。但是健在的学术带头人,就成了宝贝。伍老师说他要回来教书,那我们肯定求之不得啊!伍老师是教授,我才是个讲师,秦老师他们还连职称都没得。办系没有教授、副教授怎么办呢?伍老

师就给我支招,你办系要招研究生,要想办法,把学位点拿下来。我说好。但是按照规定,研究生学位点必须要五个带头人,起码要有个正教授,还有三个副教授,一个点才能报。伍老师才是副教授,那正教授在哪儿找呢?伍老师就说赵念非老师。赵老师是伍老师的老师,他从帝国大学回来的,已经八十多岁,退休了,在成都。这就是我的老师的老师。伍老师就说,请赵念非老师打头。另外,周应德老师要求来,但还没来。我们就把他也算上。再一个,成都还有个教授叫潘大逵,原来重庆大学的校长,也是教宪法的权威。他是民主党派人士,也是民盟西南区在四川省政协当副主席。还有第五个呢,就是我,我是老讲师。申报的时候,就是这样报的。1984年恢复的时候,一起把硕士点报上去了,赵念非老师打头,伍老师、周老师其次,还有潘大逵,另外一个就是我。我就是待批的副教授。后来在哲学系的时候才升副教授了,但是之前还没批下来,也把我凑一个,这是伍老师的点子。但是,我们要办成硕士点,还需要宣传,还要报材料。当时,我就跟办公室的刘老师说,我们一道去。我们到北京,当时法学评审组组长是高铭暄老师。我先去找高铭暄,说了来意。他问我们有哪些人,我就跟他讲了。他说,赵念非老师是老一辈的刑法老师,伍老师是中国刑法教材的责任编辑,也就是说所有书都是他审批的。伍老师的情况,我得说一下。伍老师是院系调整前1951年走的。他到北京去政法干校进修。伍老师的水平当老师都是可以的。周应德老师虽然是副教授,但是在刑事侦查学科,在全国都是带头的。所以高老师就说,你们报上来,这是个好机会,全国大学都刚恢复,报学位点的人非常少,你们要抓住这个机会报上来。后来我又去找王副组长,他是我哥哥一届的同学。他说,赵念非老师是我的老师,伍老师也是我的老师,没问题,你们抓紧时间报。我们去宣传就有这样的机遇。要想办学的学术水平高,要起点高。我们1984年申请,1985年就批下来第一批硕士点。当时南京大学没批,中山大学没批,山东大学、复旦大学都还没批,但是我们拿下来了。这样一来,我们1985年就开始招第一批硕士生,这样我们的起点就高多了,影响了我们之后招人才。我们培养的学生里,向朝阳就是我们第一届的研究生,这些人大多都成了我们的老师。我们当时招生是不拘一格的,也就是说,我们不止招法学专业的本科生,非法学专业的我们也招。在最高人民检察院有好多司长,包括黄河,都是我们的学生,这些都是成才了的。还有,我们招刑法研究生的时候,根据老师的情况来定方向。比如,陈康杨后来副教授落实了,招了很多法律逻辑的。根据老师的专业来招学生,对学生就比较好。那么,方向定了之后,他们就说侦查应该是诉讼法的。我说侦查是研究刑法的犯罪,和刑法紧密相连的,这个我要坚持。到了1996年,省